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6020臺北市文山區木新路三段312號

承辦人：黃苑婷

電話：29368847轉306

電子信箱：ann20131@cmg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景女教字第11330019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森林療癒教師培訓(初階)暨陽明山夢幻湖森林療癒體驗活動實施計畫ATTCH1

主旨：為辦理112學年教育部高中優質化暨前導學校《森林療癒教師培訓(初階)暨陽明山夢幻湖森林療癒體驗活動》，敬邀貴校戶外教育教師參加，並請惠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1日台教授國部字號1110018868號函修正之「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」、109年12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48425B號令修正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課程目標：透過辦理戶外教育議題區域增能工作坊，校際教師共同增能學習，促進校群間共學與共好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3年3月16日(星期六)、113年3月17日(星期日)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景美女中科學館二樓會議室、陽明山夢幻湖畔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112學年高中優質化方案議題融入計畫(D-1-1或D-1-2)，主題為戶外教育辦理學校教師。
 - (二)對戶外教育主題有興趣之全國教師。
- 六、全程參與者，核發研習時數13小時，敬請惠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2月29日(星期四)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(課程代碼：4239872)。



八、檢附課程研習計畫1份，研習資訊請詳見附件，敬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假暨課務排代。

正本：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